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7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9月2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9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文颖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到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关于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补充协议为变更原协议《关于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第4.2.4条各转让方购买公司股份的完成时间和锁定时间的约定，未涉及其他事项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签署本次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并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收购少数股权交易后续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调整交易对方购买股份时间和股份锁定期、签署相关补充协议及文件等。

鉴于公司董事、副总裁杨乾勋先生为交易对方之一上海汇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汇埤”，现更名为“长沙汇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持有35%的出资份额。虽上海汇埤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关联方，但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将本次交易按照关联交易程序予以审议。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拟签署〈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签署关于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28日